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东凌粮油

股票代码： 000893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83 号 511 自编之二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国际金融广场 29 楼

股份变动性质： 减少

签署日期： 2013 年 9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情况	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东凌粮油实际控制人关系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的计划	6
三、变动股份的权益受限制情况	6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权益变动方式	7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7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东凌粮油股份的情况	8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

释 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凌实业	指	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凌粮油、上市公司	指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通过大宗交易导致所持有的东凌粮油无限售流通股数量减少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2、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83 号 511 自编之二房
- 3、 法人代表： 赖宁昌
- 4、 注册资本： 22175 万元
- 5、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40101000013947
- 6、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7、 经营范围： 制造： 蜗卷精密机械产品、家用空调压缩机、汽车空调压缩机及其他相关产品、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利用自有资

金进行对外投资（法律法规禁止对外投资的项目除外）。

- 8、 经营期限： 2000年12月5日至2020年12月5日
- 9、 税务登记号： 440183725640742
- 10、 主要股东： 广州汇嵘商业有限公司（84.95%）、林一芳（6.05%）
- 11、 通讯地址：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8号国际金融广场29楼，
510623
- 12、 联系电话： 020-875208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东凌粮油任职情况
1	赖宁昌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加拿大/香港居留权	董事
2	蒋艺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
3	赵洁贞	董事会秘书	女	中国	中国	无	无
4	侯勋田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加拿大居留权	董事长
5	徐季平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
6	林一芳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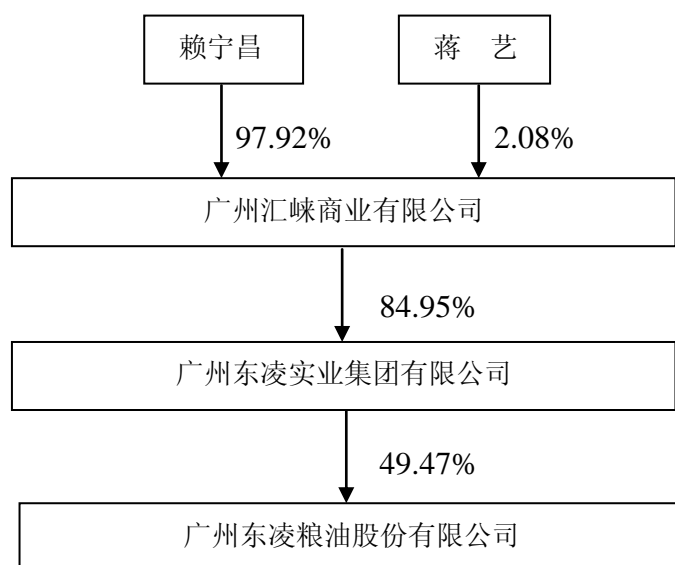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东凌粮油实际控制人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赖宁昌先生。

赖宁昌，男，博士。2000年12月起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董事长；2001年10月起任东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现任董事长；2009年5月起任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9月起任广州华南粮食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4月起任广州汇嵘商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7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保证管理团队与股东利益一致。本次减持价格低于二级市场价格，系出于交易额较大，经向市场相关机构询价，确定交易价格。公司及股东均认定为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的问题。本次减持符合大宗交易的相关管理规定。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合计减持不超过 8.5% 的东凌粮油的股票，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通过大宗交易平台继续减持不超过 3.51% 的东凌粮油的股票。

三、变动股份的权益受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凌粮油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益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东凌粮油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股份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凌粮油 13,197.11 万股股份，占东凌粮油总股本的 49.47%。

2013 年 9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东凌粮油的 1330 万股股份，减持比例为总股本的 4.99%，达到了本报告书信息披露要求。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凌实业	131,971,103	49.47%	118,671,103	44.48%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东凌粮油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2013 年 9 月 11 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宜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投资者可在以下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室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2 号利通广场 29 楼

电话：020-85506292

联系人：田岩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3年9月10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顷沙镇红安路3号
股票简称	东凌粮油	股票代码	00089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83号511自编之二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开发行)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31,971,103 (股)</u> 持股比例: <u>49.47%</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13,3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4.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3 年 9 月 10 日